

# 2024 年康乐县鸣鹿乡人民政府部门预算

2023 年 12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格

一、2024 年部门收支总表

二、2024 年部门收入总表

三、2024 年部门支出总表

四、2024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4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七、2024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2024年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和对应的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九、2024年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和对应的政府预算经济分类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十、2024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十二、2024年部门预算经费支出明细总表

十三、2024年行政事业单位新增资产配置预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总体说明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三、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四、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五、部门“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第四部分 部门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 2024 年康乐县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乡党委、乡政府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接受相关部门的业务指导，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乡镇各项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民主政治，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工作，推进乡村振兴。

（二）落实基层管党治党工作责任制，加强党员队伍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做好党员管理、发展工作，改善党员队伍结构，提高党员素质；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和统一战线工作的领导；加强人民武装、民族宗教等工作；指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

（三）规范经济管理，组织指导经济发展和经济结构调整；加强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产业支持保护体系，推进产业现代化；着力提升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发展壮大村

级集体经济，增加村民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四）加强社会管理和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环境；推进政务、村务公开；抓好卫生健康、人口计划生育工作，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加强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等工作；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强化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等，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五）发展公益事业，强化公共服务；加强公共设施建设，开展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问题；发展科教文卫事业，建设健康农村，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促进乡风文明；制订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加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六）加强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强化民主法制宣传教育，畅通诉求渠道、调解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处理群体性突发事件，保证社会公正，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基层社会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七）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教育、培养、选拔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好派驻单位人员。

（八）法律、法规规定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 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2. 强化经济发展职能。正确处理好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的关系，规范市场秩序，为各类市场主体创造统一开放、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激发市场、社会的创造活力。强化产业引导，科学编制发展规划，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推进扶贫开发，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3. 强化公共服务职能。加快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劳动就业、基本医疗卫生、公共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社会事业发展，完善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扶贫济困、法律服务等社会保障体系。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优化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

4. 强化公共管理职能。加强村镇规划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强化城镇和村容村貌管理。健全重大社情、疫情、险情等公共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理机制。推进平安建设，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信访工作，建立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综合机制，确保城市、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5. 强化公共安全职能。加强安全生产、食品药品、生态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等监督管理，建立

健全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推进基层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执法保障机制，增强执法监管能力。

## **二、机构设置**

### **（一）内设机构**

草滩乡设置党政内设机构 4 个，具体为：

（1）**党政综合办公室**。主要负责乡党委、乡政府日常工作和组织人事、宣传、精神文明建设、意识形态、督促检查、档案管理、机关后勤等工作。

（2）**党建工作办公室**。主要负责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群众工作以及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工作；负责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信访投诉等工作。

（3）**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民族宗教事务办公室、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主要负责产业开发、农村经营管理、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征地拆迁、教育、科技、文旅、工业和信息化、商务、交通、电力等工作；负责统战、民族宗教、计划生育、卫生健康、民政事务、残疾人保障、社会保障、医疗保险、住房保障等工作；组织指导自然资源和规划、村镇建设；承担社



会经济调查统计等工作。负责环境卫生、生态环境保护、城乡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

(4) **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禁毒办公室牌子）**。主要负责政法、村治理、综治、维稳、禁毒、反邪教等工作；负责应急救援、安全生产监管、防灾减灾、法制建设、人民调解、行政调解等工作，维护辖区社会稳定。

##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草滩乡设置事业单位5个，具体为：

(1)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村公路管理所、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牌子）**。负责农业、林业、水利、渔业、农机等方面技术推广和服务工作，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示范引导培训方面的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公路维护、道路安全等相关工作。

(2)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农民工服务中心、综合文化站牌子）**。主要负责优化发展环境、村镇建设规划、应急管理、生态环境、社会事务工作；负责劳务培训、输转、维权服务方面的工作；协调开展市场监管领域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旅游资源的调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参与旅游发展资金的投资立项和旅游招商引资工作；负责文化、教育、体育、广电等工作，组织实施群众文体

活动，为丰富人民群众文体生活提供服务；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文物保护等工作。

(3)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开展各项行政事务受理、代办服务等行政性、社会性服务工作，推行“一站式”服务和“最多跑一次”改革，打造优质便捷高效的服务平台等工作。

(4)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牌子）**。主要负责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平安创建活动工作，负责网格化管理、网络信息技术平台建设维护等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政策宣传、数据信息管理维护、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就业创业服务、帮扶解困和化解矛盾等工作。

(5) **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统筹协调派驻机构和执法力量，在辖区内开展联合执法工作。

草滩乡工会、妇联和共青团等群众团体机构，按照有关法规和章程设置，履行相应职能。按有关规定，草滩乡设置纪委（监察室）、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等机构，履行相关职责，接受乡党委的领导，不计入机构限额。

草滩乡实行派驻管理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法庭、检察室、畜牧兽医站、自然资源所（分局）、市场监督管理所、财政所、乡镇卫生院、中小学，保持原有管理体制不变。

### **（三）其他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格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总体说明

2024 年预算收入 11011841.34 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5.3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11841.34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元，上年结转 0 元。预算支出 11011841.34 元，相应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5.3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增加。

支出按功能分类科目安排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08448.34 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52.87%。

教育支出支出 6000 元，与上年持平，无变化。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5350 元，比上年增长 9.89%。

卫生健康支出 423085 元，比上年下降 57.15%。

农林水支出 2580200 元，比上年下降 11.98%。

住房保障支出 588758 元，比上年增长 31.51%。

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安排为：

工资福利支出 7519936.5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14378.84 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1526 元，资本性支出 0 元，其他支出 456000 元。

支出按对应的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安排为：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519936.5 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14378.84 元，机关资本性支出（一）0 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 元，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 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1526 元，其他支出 456000 元。

##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2024 年预算支出 6653728.34 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3.54%。

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支出 6653728.34 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3.54%。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2024年预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4720元,与上年持平,无变化。其中: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2024年预算支出54720元,与上年持平,无变化。

(三)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24年预算支出6000元,与上年持平,无变化。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年预算支出695537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8.36%。其中: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支出36046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2.4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24年预算支出659491元。比上年增长9.02%。

(五)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年预算支出423085元,比上年下降27.84%。其中:

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支出349490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27.1%。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支出73595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31.51%。

(六) 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2024年预算支出 578795.04元。其中:

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支出 578795.04元, 比上年增长 31.51%。

(六) 农林水支出(类) 农村综合改革(款) 2024年预算支出 2580200元。比上年下降 11.98%。

其中: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2024年预算支出 2580200元。比上年下降 11.98%。

### **三、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011841.34元, 其中: 人员经费 7824155.34元, 单位运转经费 330000元, 专项资金 2857686元, 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5.39%。

### **四、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0元, 涉及 0个项目。

### **五、部门“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 12700元, 比上年无变化。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 比上年无变化。

(二) 公务接待费 0 元, 比上年无变化。

(三)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12700 元, 比上年无变化,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 比上年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700 元, 比上年无变化。

(四) 会议费 0 元, 比上年无变化。

(五) 培训费 0 元, 比上年无变化。

## **六、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30000 元, 比上年无变化; 政府采购预算 195000 元, 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5000 元, 增长 31.18%,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5000 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000 元。

##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380023.55 元,其中: 办公用房 848 平方米;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价值 0 元;单价 2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拟采购固定资产约 54400 元。

## 第四部分 部门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对本单位纳入 2023 年绩效管理目标管理范围的资金进行自评，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其次围绕本单位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认真分析整理，撰写并向财政部门提交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二、2024 年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实行绩效管理项目 11 个，总金额为 285.77 万元，占部门预算安排总额的 25.95%，涉及州级财政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元，占部门预算安排总额的 0%。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州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照现行预算管理制度，州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是指州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